


## 苏州市区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核定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苏州高新智慧交通有限公司

填报日期：2023年1月28日

单位基本情况	产权单位名称	苏州高新区（虎丘区）狮山街道				相互关系	委托管理
	经营单位名称	苏州高新智慧交通有限公司					
	经营单位地址	苏州市高新区步青路600号				邮政编码	215151
	停车场地址	苏福路高架下（文化路-火炬路），中环西线高架下（玉山路-何山路）					215151
	法人代表姓名	曲林	联系电话	13328000470	停车场负责人	张悦	联系电话
停车场基本情况	停车类型	面积	停车总量	其中大车	其中小车	备注	
	道路停车	计时	/	/	/	/	
		计次	7886	467	/	467	
	室内停车	/	/	/	/		
	室外停车	计时	/	/	/	/	
		计次	/	/	/	/	
申报内容	定价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定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指导价					
	收费标准	1、7元/次，大车翻倍，以零点为起始点。					
	优惠措施	1、半小时内（含半小时）免费。 2、执行公务的行政执法车、警车、消防车、救护车、工程抢险车、市政服务车、军车免费。 3、新能源号牌车辆1小时内免费，持有残疾人证且有本人合法驾驶汽车2小时内免费。					
	价格承诺	严格按照政府定价执行					
以上由经营单位填写，以下由发展改革（价格）主管部门填写							
核定意见	经现场勘查，核定意见如下						
	 核定部门（盖章） 2023年1月28日						
	核定编号：2023-05						
上述意见有效期至2024年1月10日，期满后需要继续收费的，应提前1个月重新办理收费申报；期间停车场、经营单位相关情况发生变化或收费标准需要调整变更的，应及时重新办理收费申报。							

本表一式4份，发展改革（价格）主管部门、行业主管部门、票据发放部门、停车场经营者各保存1份。